

深圳多措并举提升行政执法品质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法治政府建设巡礼

□ 本报记者 唐荣

广东深圳因改革而生,因法治而兴。一直以来,深圳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持续将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作为强化依法治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城市治理难题的重要举措。

为进一步提升行政执法品质,抓好法治政府建设的关键环节,深圳市司法局将2021年定位“行政执法品质提升年”,按照“找准症结、补齐短板、突出重点”原则,提出多项有力举措,助推深圳行政执法健康有序发展。

推动行政执法有序合规

深圳较早建立了行政执法制度规范体系。从20世纪90年代开始,陆续出台了《深圳市行政执法主体公告管理规定》《深圳市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办法》《深圳市人民政府行政执法协调办法(试行)》等规章,对行政执法主体、人员、争议协调、处罚裁量权等进行制度规范。为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地,深圳市司法局印发《深圳市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工作方案》《深圳市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指引》;为进一步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印发《深圳市司法局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组织梳理规范行政执法处罚、行政强制的指导意见》《深圳市司法局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组织梳理规范行政执法处罚、行政强制的指导意见》等若干文件,引导各级行政执法部门在城市治理过程中把握好执法的“力度”与“温度”。2021年,结合新行政处罚法的出台,深圳市司法局印发《深圳市司法局关于贯彻落实行政处罚法进一步简化行政执法队伍执法能力建设的通知》,要求结合新行政处罚法的实施,进一步提升队伍的法治意识、专业能力和服务群众水平。

为推动各级行政执法部门强化行政执法管理的标准化,深圳市司法局坚持加强主体、人员、职权、行为、程序等要素的规范,对全市各级行政执法主体、执法人员资质予以审核把关,从源头上保证行政执法主体适格。2019年至今,共审查并发布行政执法主体公告252个,委托执法公告85个;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岗前培训63期,参训5748人;换发行政执法证件3.2万余人次;组织听证培训13期,发放听证员证1763个;组

织、指导市各级行政执法部门编制根据市级依据设立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和行政征收事项清单和具体实施清单、开展“互联网+监管”项目目录清单梳理,依托深圳市行政执法信息系统和行政执法综合管理监督系统(即“双系统”)梳理涉企检查事项清单并在门户网站进行公示,不断推动执法职权在阳光下运行;积极督促各市级行政执法部门建立完善行政处罚裁量标准体系,基本实现在新法出台、依据修改、职能调整等情况出现后的动态调整;2020年开始,进一步组织、推动各市级行政执法部门编制、公布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清单、从轻处罚清单、减轻处罚清单以及不予强制措施清单,形成的“小错免罚”包容柔性执法举措获得国家发改委认可可在全国范围予以推广。

此外,深圳市司法局还通过组织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建立日常评查与年终抽查相结合的评查机制以及与市级行政执法部门、区司法局联合评查互动机制等方式,强化评查密度和广度,提升结果应用,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促进全市行政执法合法规范。

创新行政执法监督方式

近年来,深圳各级行政执法机关在推动行政执法模式创新方面勇于尝试,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和法律效果。

根据阳光法和新媒体快速发展的实际,深圳在市场、交通等群众普遍关心的民生领域,创造性地开展直播式执法,通过网络小视频、直播平台等手段提高执法的透明指数,提升舆论影响力和宣传覆盖面。

为促进全市行政执法品质提升,深圳市司法局自2016年起着手研究推进执法监督信息化相关工作。2018年,以行政执法监督为切入点,推动覆盖行政立法、规范性文件审查、行政执法、执法监督、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政府法律顾问以及法治政府考核八个领域的“深圳法治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截至目前,已建立串联立法、复议、应诉等方向的市场监管管理局各辖区分析模型240余个,涵盖市区行政执法监督机关12个,行政执法机关407个,行政执法人员16246名,对接市场监管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等部门自建执法系统10个,

与全市商事主体库、非税收入系统、实名核身平台等多个系统进行了对接,归集法律法规1504部、录入执法依据15.1万条、职权事项信息(行政处罚、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2.7万多项、行政处罚案件信息338.9万条、行政检查案件信息193.3万条、行政强制案件信息8.3万条。

2017年,为了响应社会对“开门监督”的需求,同时延伸和拓展政府层级监督的触角和视角,深圳打造了第一支市政府特邀行政执法监督员队伍。这支队伍的成员来自企业、学校、社区、行业协会等领域,包括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教授、社工、企业管理者、普通市民等多种身份类别,队伍组建后,监督员充分发挥其界别优势,先后发起针对市场监管、住房保障、应急管理等重点领域监督活动16场,提出履职建议30余条,有效促进了社会监督与政府层级监督有机融合,形成了较好的社会影响。

为推动检察监督、司法监督与行政监督衔接,深圳市司法局推动出台《深圳市人民检察院 深圳市司法局关于建立行政执法监督与行政检察法律监督衔接配合工作机制的意见》《深圳市人民检察院 深圳市司法局关于加强行政检察与行政执法监督衔接工作的实施方案》等文件,与市检察院、市中级人民法院建立了相应的联动衔接工作机制,共同推动行政执法机关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此外,深圳市司法局以“我为群众办实事”为目标,在一些执法部门、企业、行业协会等单位 and 场所建立了6个行政执法监督联系点,以便及时倾听各方需求,持续改进行政执法监督方式,提升行政执法监督效能,促进深圳市行政执法行为持续向健康、合规发展。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从1998年率先启动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改革试点以来,深圳始终坚持探索更集约、更高效的综合行政执法模式。

2019年,按照减少层级、整合队伍、提高效率的原则,深圳再次推动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工作:

——完善市场监管综合执法体制(含农业)。整合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物价、反垄断、商务、农业、畜牧业、非法屠宰畜禽等领域执法职责和队伍,组建市级市场监管局综合执法队伍。市场监管管理局各辖区分局作为市场监管领域综合执法机构,直接承担执法职责。

——改革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体制。整合环境保护、国土、农业、水务等领域

有关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执法职责和队伍,组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市生态环境局在各区设立派出机构,实行“局队合一”体制,具体承担辖区生态环境执法工作。

——完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体制改革。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队伍统一行使文化、文物、出版、广播影视、旅游市场、体育行政执法职责,市级主要负责执法监督工作,区级文化广电旅游部门实行“局队合一”体制,直接承担有关执法工作。

——规范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机构。进一步规范其机构设置,完善组织架构,加强队伍建设,继续统一负责全市交通运输执法工作。

此外,2021年深圳还进一步推进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发布《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街道综合行政执法的公告》,明确将城市管理、国土监察、文化市场、房屋租赁等“17+1”类行政执法事项下放街道,推动街道以自己名义开展行政执法工作。

优化执法协同联动

2018年,深圳市政府办公厅印发《深圳市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对涉及同一部门统一监管对象的多项随机抽查事项,原则上均应实行联合抽查;对涉及多级、多部门同一监管对象的多项随机抽查事项,积极探索开展跨区域、跨部门联合抽查,逐步实现一次性完成检查,各部门每年开展不少于1次的跨部门联合检查。

2020年,按照“双区”建设的定位要求,深圳市先后印发了《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实施意见》《深圳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检查实施办法》等文件,在具体实施目标、参与部门范围、清单维度管理、内外抽查规范四方面进行创新,明确联合检查事项“一张单”,随机执法“一日查”,全年检查“一张表”,监管对象“一个库”,信息共享“一标准”,为全市部门联合监管提供了制度化、规范化、精细化的操作指引。

同时,深圳市各级行政执法部门以及各区行政执法部门在跨部门跨领域综合执法方面作出了积极的探索,比如生态领域,在茅洲河治理方面,建立了跨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大鹏新区在海陆统筹综合执法方面探索出了综合治理新模式,有效推进了城市治理水平,让城市变得更美丽、更宜居,群众法治获得感更强。



全国第十一届残运会暨第八届特奥会在西安开幕

首次与全运会同年同地举办 4000余名运动员参赛

本报西安10月22日电 记者杨晋峰 郑剑峰 10月22日晚,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一届残疾人运动会暨第八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以下简称“残特奥会”)开幕式在陕西西安奥体中心体育馆举行。

本届残特奥会的主题口号是“点亮梦想 为爱起航”,开幕式着重体现残健融合、残健共荣理念。开幕式文体展演主题为《共同的梦》,分为《序曲》、第一章《温暖》、第二章《自强》、第三章《绽放》和尾

声主题歌《心中有光》。本届残特奥会首次与全运会同年同地举办,共有4000余名运动员参赛。按照“简约、安全、精彩”办赛要求,共设43个大项、47个分项,其中陕西承办27个大项、28个分项,省内共安排22个场馆设施,分布在西安市、宝鸡市、铜川市、渭南市、杨凌示范区等5个市(区)。

全国第十一届残运会暨第八届特奥会在陕西西安开幕。图为开幕式现场。

本报记者 杨晋峰 摄

上接第一版 两地间出行最短时间压缩到1小时6分钟。

2020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南通考察时说:“当年,你们这里和上海隔江相望,南通不好‘通’,现在跨江大桥建起来,一桥飞架南北,天堑变通途,从此‘南通就好通了’。”

南通好“通”,正是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生动写照。2014年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强烈的使命担当,推动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

2014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上海考察时强调,“继续完善长三角地区合作协调机制”,努力促进长三角地区率先发展、一体化发展”。

2018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出席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开幕式时宣布,支持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并上升为国家战略。

国家战略协调下,长三角三省一市的互联互通不再是“接通血管”,而是基于全局战略的“打通经络”。

规划一张图——

横跨沪苏浙的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是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的先手棋和突破口。近日,在编制全国首个跨省域国土空间规划的基础上,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又率先发布国内首个跨省域规划建设导则。

“这个导则聚焦生态环境、城市设计、综合交通三大重点领域,实现‘一套标准管品质’,是示范区的又一项重要制度创新成果。”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执委会副主任张忠

伟说。

交通一张网——

早上6时50分,在江苏昆山居住的刘凌晨坐上G7215次高铁,25分钟后抵达上海站,出站换乘地铁,到单位时还不到10时40分,顺道买上早餐和一杯咖啡,开启新一天工作。

长三角一体化,交通要先行。统计显示,目前长三角高速铁路总里程突破8000公里,覆盖区域内90%以上的地级市。“轨道上的长三角”内涵更加丰富,除了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也进入了密集建设期。

民生一张卡——

物理界限消弭的同时,长三角居民的心理距离也随着公共服务同城化而拉近。

迁人地办理户口迁移,异地购房提取公积金直接结算为例,长三角41个城市实现医保“一卡通”,截至2021年8月底,联网定点医院医保费用直接结算总量超551万人次。

从“最先一公里”到“最后一公里” 锚定科创共同体精准发力

以4%的国土面积,创造了全国约1/4的经济总量,放眼中国经济版图,长三角不仅经济体量大,活跃程度高,也是创新能力最强的区域之一。

御风而行向未来

“创新主动权,发展主动权必须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三省一市要集合科技力量,聚焦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尽早取得突破。”2020年8月,习近平总书记扎实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提出新要求。

从基础研究的“最先一公里”,到产业化的“最后一公里”,科技部等编制的相关规划提出,充分发挥上海科技创新中心龙头带动作用,强化苏浙皖创新优势,努力建成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

着力提升创新策源功能。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上海和长三角区域不仅要提供优质产品,更要提供高水平科技供给,支撑全国高质量发展。

安徽省近年来大力推进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大科学设施是其中的重要内容,“依托大科学设施,让基础研究、工程技术和运维检测等各类人才充分发挥才干。”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副院长宋云海说。

统计显示,长三角地区已建和在建的大科学设施达21个,区域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化发展态势愈加明显。

持续优化协同创新环境。作为国家重点布局的三个综合类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之一,今年6月,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在上海

揭牌,“中心将探索建立一体化高效运行发展的新机制,加强区域创新资源统筹与共享。”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主任刘庆说。

中新苏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新嘉善现代产业园、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海宁分区分区……长三角一体化催发的科创新动能,还可以从一些“组合”的名字中品出味道。

隶属于安徽阜阳的县级市界首,为突破创新发展瓶颈,2019年底成立界首(上海)离岸科创中心,通过这个“科创飞地”,对接上海的创新成果、人才和项目资源,为界首市发展输入源源不断的动能。

做大做强新兴产业集群。2018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来到上海张江科学城考察。面对现场的科技工作者,他语重心长地说,把科技创新摆到更加重要位置,踢好“临门一脚”,让科技创新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新旧动能转换中发挥重大作用。

以集成电路产业为例,长三角已形成集设计、制造、封装测试和设备材料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整体规模占据全国半壁江山。

AI制药、核医药、基因与细胞治疗……近期,20个重点项目集中签约入驻苏州生物医药产业园,苏州工业园区管委会副主任倪乾说,目前园区生物医药产业年产值突破千亿元,正在加速构建世界一流的生物产业生态圈。

公安部印发方案 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

本报讯 记者董凡超 近日,公安部印发《公安机关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工作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在公安领域更大范围和更多行业推动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不断创新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方案》明确,在全国范围内对典当特种行业、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等12项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等四种方式分类进行审批制度改革,对典当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直接取消审批;对保安培训许可证核发由审批改为备案;对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由审批改为备案;对保安服务许可核发等7项涉企

经营许可事项进一步优化审批服务,其中保安服务许可证核发审批时限由30个工作日压减至20个工作日,爆破作业单位许可审批不再要求申请者提供爆破作业业绩证明,技术负责人从业经历证明、从业人员资格证明等材料,营业性射击市场设立许可、民用枪支(弹药)制造许可、民用枪支(弹药)配售许可、弩的制造销售购置进口运输许可和计算机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可实行申请、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在自由贸易试验区范围内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直接取消审批,对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由审批改为备案。

《方案》要求,各地公安机关要推进电子证照归集使用,完善电子证照有关标准、规范和式样,2022年底前全面实现涉企证照电子化,要加强督导检查,强化跟踪问效,加大对创新经验、先进典型的发现、挖掘力度,为进一步深化“证照分离”改革积累可复制可推广的创新做法和经验。

铁路公安机关打防并举确保电煤运输安全

本报讯 记者董凡超 记者近日从公安部铁路公安局获悉,近期,各地铁路公安机关进一步细化安保措施,坚持严打严管严治,净化货场及沿线治安秩序,密切与铁路单位联系,全力确保电煤运输安全。

各地铁路公安机关结合管内治安实际,加强与铁路货运部门的联系,分析掌握管内电煤运输的特点,摸清重点车站、重点线路、重点时间,积极组织对承担电煤运输的货场、列车停留车站开展巡逻检查,及时清理闲杂人员,抓获盗窃违法人员。北京铁路公安处组织民警对管内京原线和呼西线两条货运大通道加大巡逻力度,在丰台西站和双桥站等重点车站增派警力,加强车站和货场管理,严禁闲杂人员进入。西安铁路公安处6个地下煤炭产区的车站派出所密切与车站、地方煤炭局、矿务局等单位的沟通联系,每日组织60余名警力加大煤炭装运站及货

场交通秩序维护,10月份以来累计出动警力1200余人次,巡查线路2300余公里,清理盘查各类闲杂可疑人员53名,确保了日均32列1600车煤炭装运及运煤列车安全。徐州铁路公安处加强管内徐州北编组站及13个货场的治安管理,集中开展治安整治,抓获盗窃煤炭违法人员7人,排查隐患5处。武汉铁路公安处针对管内承担北煤南运大通道的浩吉铁路,抽调刑侦、治安部门精干警力会同沿线派出所,加强对线路的添乘检查和刑事打防力度,会同浩吉铁路公司、地方综治单位深入沿线村庄开展法治宣传。怀化铁路公安处深入怀化派出所加大对怀化铁路公路的巡查,密切与地方政府、护路部门联系,全力确保运煤列车安全进入怀化地区。大同铁路公安处加强管内大秦铁路重点区段、重点车站的警力配置,盯控重点时间、重点环节,防止盗窃煤炭问题发生。

四级法院审判职能定位改革研讨会在常州举行

本报讯 记者蒋安杰 10月21日,由国家法官学院、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主办,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办的“四级法院审判职能定位改革研讨会”在常州举行。国家法官学院院长书记、院长孙晓勇、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李玉生,南京师范大学教授李浩,江苏法官培训学校院长谭筱清,江苏、上海、浙江、安徽四地高级人民法院司法改革职能部门的相关负责人,国家法官学院、有关高校专家学者以及江苏部分中、基层法院代表50余人参加研讨。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完善四级法院审判职能定位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授权最高人民法院组织开展四级法院审判职能定位改革试点工作的决定》(以下简称《授权决定》),推动完善我国诉讼制度,加强审级制约监督体系建设,实现法律正确统一适用,9月27日,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完善四级法院审判职能定位改革试点的实施办法》(以下简称《试点实施办法》),正式启动为期两年的试点工作。

《试点实施办法》下发后,试点法院将根据《授权决定》和《试点实施办法》,调整适用相关法律规定。

开展四级法院审判职能定位改革试点,是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要深化诉讼制度改革,推进案件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重要指示,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和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的重要举措。

会议强调,四级法院职能定位改革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确保各项举措配套协同,相得益彰,要“做优化”加“强配套”,通过诉讼制度改革带动机构机制更科学;要“调结构”加“定职能”,不断优化各级审判机关受理案件类型;要“放下去”加“提上来”,推动纠纷自下而上有效过滤、精准提级,开展四级法院审判职能定位改革试点对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利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各高、中、基层人民法院要稳妥推进,及时发现并上报改革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不断凝聚共识,努力及有关立法和司法决策提供参考,确保最高法院不断完善各项制度设计和改革措施。

据了解,此次会议是围绕相关试点内容展开的首次研讨,与会代表围绕四级法院审判职能定位改革、行政案件级别管辖制度、案件提级管辖机制、再审程序以及最高法院审判权力运行机制等深入交流了深化司法改革的创新举措、成效经验和推进思路,并就如何进一步做好四级法院审判职能定位改革提出了有针对性的对策建议。

南通好“通”,正是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生动写照。2014年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强烈的使命担当,推动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

2014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上海考察时强调,“继续完善长三角地区合作协调机制”,努力促进长三角地区率先发展、一体化发展”。

2018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出席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开幕式时宣布,支持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并上升为国家战略。

国家战略协调下,长三角三省一市的互联互通不再是“接通血管”,而是基于全局战略的“打通经络”。

规划一张图——

横跨沪苏浙的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是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的先手棋和突破口。近日,在编制全国首个跨省域国土空间规划的基础上,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又率先发布国内首个跨省域规划建设导则。

“这个导则聚焦生态环境、城市设计、综合交通三大重点领域,实现‘一套标准管品质’,是示范区的又一项重要制度创新成果。”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执委会副主任张忠

伟说。

交通一张网——

早上6时50分,在江苏昆山居住的刘凌晨坐上G7215次高铁,25分钟后抵达上海站,出站换乘地铁,到单位时还不到10时40分,顺道买上早餐和一杯咖啡,开启新一天工作。

长三角一体化,交通要先行。统计显示,目前长三角高速铁路总里程突破8000公里,覆盖区域内90%以上的地级市。“轨道上的长三角”内涵更加丰富,除了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也进入了密集建设期。

民生一张卡——

物理界限消弭的同时,长三角居民的心理距离也随着公共服务同城化而拉近。

迁人地办理户口迁移,异地购房提取公积金直接结算为例,长三角41个城市实现医保“一卡通”,截至2021年8月底,联网定点医院医保费用直接结算总量超551万人次。

从“最先一公里”到“最后一公里” 锚定科创共同体精准发力

以4%的国土面积,创造了全国约1/4的经济总量,放眼中国经济版图,长三角不仅经济体量大,活跃程度高,也是创新能力最强的区域之一。

着力提升创新策源功能。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上海和长三角区域不仅要提供优质产品,更要提供高水平科技供给,支撑全国高质量发展。

安徽省近年来大力推进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大科学设施是其中的重要内容,“依托大科学设施,让基础研究、工程技术和运维检测等各类人才充分发挥才干。”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副院长宋云海说。

统计显示,长三角地区已建和在建的大科学设施达21个,区域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集群化发展态势愈加明显。

持续优化协同创新环境。作为国家重点布局的三个综合类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之一,今年6月,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在上海